

宜蘭縣呼吸治療師公會

第六屆第十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記錄

- 一、時間：112年6月3日(六) 11:30-12:30
- 二、地點：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五段123號3樓 悅川飯店 梭羅宴會廳
- 三、出席人員：理事 張心怡、林秋玫、杜瑟琴、張佳琪、林宜玫、吳佳齡、
林艾靚、李茵綺、江素華
監事 呂梅琴、張莉玉、蔡欣芳
- 四、列席人員：總幹事 林憶涵、總務 林秋玫、秘書 陳郁靜
- 五、主席：張心怡 理事長 紀 錄：陳郁靜
- 六、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應出席理事：9人，現出席理事：9人，應出席監事：3人，現出席監事：3人，缺席人次：0人，理監事人數已過半數，在此宣佈開始第六屆第十一次理監事聯會。

〈二〉、總幹事報告：

一、轉達全聯會公告：

1. 呼吸治療師可信賴專業活動-EPAs 課程規劃及評量設計影片競賽】參加競賽報名即日起至6月10日止，詳情洽官網，歡迎大家參與競賽。
全聯會網頁公告：<https://reurl.cc/dDrqek>
2. 具公務人員身份之呼吸治療師單位、地區公會大家好：
說明：依據衛福部112年5月1日來函，請本會協助蒐集具公務人員身份之呼吸治療師於職場上發生危險及勞力事實件數、發生頻率的概況，事涉個人工作權益，請於112年7月31日前填具。
問卷網址：<https://forms.gle/9rcLCQHRiJt49p979>
3. 檢附資深、典範、優良治療師電子提報公文，訊息已公告於全聯會網頁，煩請協助受理。
全聯會網頁公告：<https://reurl.cc/2W2mv6>
4. 檢附112年海報展發表辦法及相關附件，辦法已公告於本會網頁，協請宣導會員踴躍投稿。受理期間：即日起至8月底止
全聯會網頁公告：<https://reurl.cc/RvpXEr>

二、花蓮縣呼吸治療師公會誠摯邀請與本會有互惠合作之往來。
未來雙方公會舉辦課程，若隸屬花蓮或宜蘭縣公會會員者，參與課程均不需額外支付上課費用並互相分享上課資訊。

〈三〉、追辦事項：

無

〈四〉、總務報告

一、宜蘭縣呼吸治療師公會112年度經費收支報告

(結算 112 年 01 月 01 日-112 年 05 月 30 止)

收入		支出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III 結餘	582365	21.1 車馬費(講師費...)	
1.1 入會費	3000	21.2 其他(代表公會上課/宜縣醫事團隊春酒)	3680
1.2 常年會費	10500	22.1 郵電費(郵寄.郵票...)	0
1.3 贊助捐款	0	22.2 印刷費(講義..感謝狀...)	0
1.4 其他(退費)	0	22.3 文具費(文具用品...)	0
1.4 其他(利息)	708	22.4 其他(花籃..禮金..奠儀..租場地)	1500
1.4 其他(退公會...)	1800	22.5 業務費(研討會送審)	0
1.4 其他(退保險費)	0	23.1 公會聯合費(1200元/人/年)	33000
		23.2 保險費(500元/人/年)	0
		23.3 會議費(理監事會議餐點/出席費)	7779
		23.4 餐點費(大會.研討會)	0
		23.5 活動費(公會會員.顧問紀念品)	0
		23.6 其他(劃撥手續費.行政費...)	0
合計			
總結餘	552414		元

二、112年度 收支總表

(製表日：112.05.30)

112 年度 收支總表				
		劃撥	存簿	現金
第一季	收入	583	125	6000
	支出			3680
	小計			2320
第二季	收入			9300
	支出			42279
	小計			
第三季	收入			
	支出			
	小計			
第四季	收入			
	支出			
	小計			
	整年度收支			
餘額	111 年度	441235	64689	76441
	112 年度	441818	64814	45782

七、討論事項：

討論一：今年度會員大會相關事宜。

說明：1. 隨著今年疫情逐漸趨緩，今年度是否要舉辦實體聚餐。

2. 課程是否可安排 EPA 相關教學課程。

3. 會員禮之相關事宜

決議：

1. 於下次理監事會議中會提出兩種方案：

A 案：實體聚餐並提案餐廳及聚餐費用。

B 案：不聚餐以發放禮卷方式並確定發放金額。

2. 列入本年度大會課程之選項之一，將由公會端配合邀請講師並於下次理監事會議中追蹤進度。

3. 今年度預算規劃：聚餐費用：1300元、會員禮：500元、大會出席禮：300元；現階段維持禮卷發放為主，若有合適的會員禮選項可於下次會議中提出。

八、臨時動議：

提案一：呼吸治療師節是否安排贈禮以感謝會員。

說明：呼吸治療師節是否考慮贈禮如鮮花、蛋糕等小禮物給各家醫院，以慰問並表達公會端對會員們關心。

決議：將編列預算於明年度預算於年底決議，並於明年度開始執行。

九、散會。